

证券代码:688236 证券简称:华世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5

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2 元(含税)
● 每股分派红股 1 股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2 元(含税)
● 每股分派红股 1 股

相关日期表

项目	日期
股权登记日	2023年6月12日
除权除息日	2023年6月13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3年6月13日
红股上市流通日	2023年6月13日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本公司第九届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3年5月16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决议内容为:以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11,227.56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52元(含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2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11,227.568万股,每股转增股本1股。

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1) 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其余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发放;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其余股东的红股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发放。

4. 其他事项:
(1) 对于持有非限售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对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的通知书(财税[2014]181号)执行,公司将按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股息红利按每股0.468元,如相关股东未提供有效信息,则相关股东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其他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其规定自行处理。个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公司将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前人民币0.52元。

五、股本变动表

项目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
股本总数	93,522,975.00	18,704,595.00	112,227,568.00

公司发展战略和股份回购是否已按计划实施:
六、披露和股份回购情况
七、投资者联系方式
联系人:证券事务部
电话:021-6213-6021/553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88363 证券简称:华熙生物 公告编号:2023-019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第二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权激励计划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1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审议。2021年11月2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3. 2021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2021年2月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及《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归属数量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董海强	核心技术人员	28,000.00	6,000.00	30%
小计			28,000.00	6,000.00	30%
(二)其他激励对象					
1	董海强(不含24人)		291,300.00	87,300.00	30%
合计			521,300.00	156,300.00	30%

注:根据公司公告,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授予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授予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本次为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授予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本次为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授予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单位股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股本总额由481,521,852股增加至481,678,242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的股本及股权结构发生变化。

四、股份回购情况
致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3月31日出具了《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致函编号:特审[2023]110000445号),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授予对象名单的152名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证。经审计,截至2023年3月30日,公司共收到152名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资金人民币33,844,972.50元,其中人民币人民币43,875.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33,401,097.50元,所有认购资金均计入人民币货币资金形成收入。其中1名激励对象为法定回购对象,指截至本次归属日未缴足认购资金的个人。截至2023年5月24日,公司收到24名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资金人民币11,872,658.08元,其中人民币人民币153,9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11,718,758.08元,所有认购资金均计入人民币货币资金形成收入。本次回购资金均用于支付回购款项,不存在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因此,回购资金并未导致回购对象人民币金额大于应缴金额,多缴部分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证券简称:康缘药业 证券代码:600557 公告编号:2023-015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6月5日在江苏省无锡市太湖新城太湖国际会议中心以现场和电话方式召开,会议于2023年6月5日在无锡太湖国际会议中心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董事长王中林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公司注册地址由人民币576,428,952元增加至人民币584,597,952元。

(二)董事会换届选举
为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更好的发挥董事会的作用,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由王中林辞去董事职务,增加董事人数后,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总人数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公司法》及《章程》等相关法规的规定。

为更好的发挥董事会作用,监事会新增职工监事1名,非职工监事1名,监事人数由3人调整为5人。

二、本次会议换届选举的基本情况
(一)换届选举的基本情况
1. 提名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由董事长王中林提名,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及《章程》等相关法规的规定。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会议决议
六、备查文件
七、其他事项
八、其他事项
九、其他事项

证券简称:康缘药业 证券代码:600557 公告编号:2023-019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定于2023年6月26日(星期三)上午9:00-11:30、下午13:30-15:00,在江苏省无锡市太湖新城太湖国际会议中心以现场和电话方式召开,会议于2023年6月26日在无锡太湖国际会议中心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董事长王中林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本公司注册地址由人民币576,428,952元增加至人民币584,597,952元。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议地点
(四)会议时间
(五)会议议程
(六)会议费用
(七)其他事项

为更好的发挥董事会作用,监事会新增职工监事1名,非职工监事1名,监事人数由3人调整为5人。

二、本次会议换届选举的基本情况
(一)换届选举的基本情况
1. 提名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由董事长王中林提名,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及《章程》等相关法规的规定。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会议决议
六、备查文件
七、其他事项
八、其他事项
九、其他事项

证券简称:康缘药业 证券代码:600557 公告编号:2023-018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关联方及新增日常关联交易 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6月5日在江苏省无锡市太湖新城太湖国际会议中心以现场和电话方式召开,会议于2023年6月5日在无锡太湖国际会议中心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董事长王中林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本公司注册地址由人民币576,428,952元增加至人民币584,597,952元。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议地点
(四)会议时间
(五)会议议程
(六)会议费用
(七)其他事项

为更好的发挥董事会作用,监事会新增职工监事1名,非职工监事1名,监事人数由3人调整为5人。

二、本次会议换届选举的基本情况
(一)换届选举的基本情况
1. 提名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由董事长王中林提名,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及《章程》等相关法规的规定。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会议决议
六、备查文件
七、其他事项
八、其他事项
九、其他事项

证券简称:康缘药业 证券代码:600557 公告编号:2023-017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6月5日在江苏省无锡市太湖新城太湖国际会议中心以现场和电话方式召开,会议于2023年6月5日在无锡太湖国际会议中心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董事长王中林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本公司注册地址由人民币576,428,952元增加至人民币584,597,952元。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议地点
(四)会议时间
(五)会议议程
(六)会议费用
(七)其他事项

为更好的发挥董事会作用,监事会新增职工监事1名,非职工监事1名,监事人数由3人调整为5人。

二、本次会议换届选举的基本情况
(一)换届选举的基本情况
1. 提名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由董事长王中林提名,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及《章程》等相关法规的规定。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会议决议
六、备查文件
七、其他事项
八、其他事项
九、其他事项

证券简称:康缘药业 证券代码:600557 公告编号:2023-016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6月5日在江苏省无锡市太湖新城太湖国际会议中心以现场和电话方式召开,会议于2023年6月5日在无锡太湖国际会议中心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王中林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会议有效。

本公司注册地址由人民币576,428,952元增加至人民币584,597,952元。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议地点
(四)会议时间
(五)会议议程
(六)会议费用
(七)其他事项

为更好的发挥董事会作用,监事会新增职工监事1名,非职工监事1名,监事人数由3人调整为5人。

二、本次会议换届选举的基本情况
(一)换届选举的基本情况
1. 提名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由董事长王中林提名,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及《章程》等相关法规的规定。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会议决议
六、备查文件
七、其他事项
八、其他事项
九、其他事项